

广东省饶平县卫生健康局

关于对存在历史问题的医疗机构 注销的公告

近年来，我县一部分医疗机构因不符合机构设置标准、未按要求参加医疗机构年度校验（延续）、在全国医疗机构联网管理系统中查无信息等原因，经县卫生监督所调查核实，根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医疗机构校验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给予注销，现将注销名单进行公告如下。自公告之日起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以被注销医疗机构名义开展执业诊疗活动，违者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附件：饶平县存在历史问题医疗机构注销名单

饶平县卫生健康局

2022年7月1日

